兰大首页 研究生院 网站地图

本站首页 兰大概况 硕士生招生 博士生招生 招生学院 文档下载 信息公开 政策导航 申诉渠道

硕士生招生

硕士简章

推荐免试

硕士报名

硕士考试

硕士录取

招生简章

导师风采

查询汇总

兰州大学2020年公共管理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来源: 兰州大学研招办 | 发布日期: 2019-09-27 】 【选择字号: 大 中 小】

一、学院及项目简介

兰州大学创建于1909年,是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综合性大学,是国家"985工程"和"211工程"重点建设高校之一,2017年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名单,在海内外享有崇高的社会声誉和学术地位。1999年至今,先后有17位本科校友当选为两院院士。美国《科学》周刊曾评出了中国13所最杰出的大学,其中兰州大学位列第6。

兰州大学管理学院是综合性"双一流"大学中的综合型管理学院,拥有公共管理和工商管理两大一级学科,公共管理和工商管理均有一级学科博士授权,形成了"双轮驱动"的学科建设格局。以先进的学院文化和办学理念、雄厚的师资力量,服务于中国特别是西部地区高级管理人才和学术精英的培养。

中国首批行政管理专业本科生毕业于兰州大学,2006年学院获得了西北地区第一个行政管理博士点,2011年获得公共管理一级学科博士点,并自主设置了政府绩效管理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国内首家);形成了以领导力与社会责任培养为主线,以提升公共管理能力为核心,以政府绩效管理、公共危机信息管理和民族区域行政发展特色研究方向支持的教育体系。兰州大学中国政府绩效管理研究中心是中国第一个政府绩效评估的专业学术机构,政府绩效评估的"甘肃模式"开创了我国第三方评价政府绩效的先河。

公共管理硕士(MPA)是培养具有公共服务精神、领导力和社会责任的高层次公共管理人才的应用型专业硕士学位教育。兰州大学MPA项目于2004年开始招生,已累计招生2000多人。在开办MPA教育的实践中,兰州大学确立了自己的办学理念和培养目标,并形成了"三双"优势与"四大"特色,办学水平稳步提高,得到社会各界的普遍认同和积极评价。2010年,在全国MPA教育第二批试办院校的教学合格评估中,兰州大学MPA项目以优异的成绩获得第三名。

二、报考条件

-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三)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兰州大学规定的体检要求。
- (四)考生学历必须符合下列三个条件之一:

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以上(从毕业时间到录取当年入学前,下同)工作经验的人员;或获得国家承认

730000

0931-8912168

0931-8912440

yzb@lzu.edu.cn

http://yz.lzu.edu.cn

微信公众号

扫描关注兰州大学 研究生招生微信公众号



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或大学本科结业后,符合兰州大学相关学业要求,达到大学本科毕业同等学力并有5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注: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仅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

三、招生计划

2020年,兰州大学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代码: 125200)学习方式为全日制和非全日制,具体招生人数以复试阶段兰州大学管理学院公布的招生计划为准。

四、初试与复试

所有考生均须参加教育部统一组织的管理类联考,进行网上报名,并到报考点现场确认网报信息、缴 费和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一)考试科目: 204英语二(满分值100分) 199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满分值200分)

- (二)报名时间:2019年10月10日-31日,每天9:00-22:00。
- (三)现场确认时间: 所有考生均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到报考点指定地点现场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
- (四)打印准考证时间:考生应当在2019年12月14日至12月23日期间,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http://yz.chsi.com.cn)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A4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 (五)初试时间: 2019年12月21日,考试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 (六)复试安排: 2020年3月中旬至4月上旬,具体时间、地点及办法另行通知。

五、录取与培养

(一) 录取

按照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实施细则,综合考察考生的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公共管理硕士(MPA)按学习方式:全日制和非全日制,分开报名,具体复试录取办法以届时公布为准。

(二) 培养方式与学费标准

培养方式	全日制	非全日制
学 制	3年	3年
学费标准	2万/学年	2.3万/学年
2019年招生指标	48	125
可获证书	毕业证+学位证	

备注:相关政策以届时教育部及兰州大学官方网站公布的为准。

(三) 培养与毕业

学生按照培养计划规定,完成课程学习和必修环节、成绩合格、通过毕业(学位)论文答辩,德育、体育合格者,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可获得兰州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兰州大学硕士学位证书。

六、招生咨询

(一) 兰州大学管理学院

兰州大学研究生招生 Page 3 of 3

联系部门: MBA/MPA教育中心综合办公室

联系电话: 0931-8912452

办公地点: 兰州大学城关校区西区齐云楼1217室

部 箱: mbampazs@lzu.edu.cn 网 址: http://ms.lzu.edu.cn

(二) 兰州大学研究生院

联系部门: 兰州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联系电话: 0931-8912168

办公地点: 兰州大学城关校区西区贵勤楼B304室 传 真: 0931-8912440

通信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天水南路222号 邮政编码: 730000

电子邮箱: yzb@lzu.edu.cn 微信公众号: lzu-yz

网 址: http://yz.lzu.edu.cn



友情链接

校内链接 🗸 校外链接 🗸 常用链接

版权所有 兰州大学研究生院